## 國家圖書館存物櫃留置物招領公告

- ※依據「國家圖書館存物櫃使用須知」第八點及第九點,本館於清查存物櫃時,自存物櫃取出之物品為食品、易腐敗物品、有惡味物品或其他有礙衛生、安全之物品者,本館將不待領回逕予廢棄,讀者不得異議。
- ※讀者應於公告日次日起七日內(末日為休館日者順延一天),憑個人身分證件、同號存物櫃鑰匙,於開館時間內至本館總服務臺辦理領回,逾期未領回者,本館得依廢棄物處理,讀者不得異議。 (連絡電話:02-23619132轉 213)

公告日期:114年11月25日

應於 114 年 12 月 02 日前領回

清櫃日期	櫃號	留置物名稱、特徵、數量	備註
114/11/19	2XX	塑膠袋(內有紗布、紙巾等物品)	
114/11/21	XOX	瓶裝茶	
114/11/23	XOX	黑色小包	
114/11/23	X8X	綠色塑膠袋、糖果	

清櫃日期	櫃號	留置物名稱、特徵、數量	備註
114/11/23	X8X	《心理統計》講義2本	
114/11/24	Х9Х	《數學》、《物理》講義4本	
114/11/24	1XX	奇異鳥鑰匙圈、眼鏡	